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16年7月20日10:30-11:3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4）。2016年7月20日10:30-11:30，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张宝明先生；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王海滨先生；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大为先生，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曹玫女士，财务总监蔡丽芳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和交流。

二、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投资者问：何时能够复牌？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按照上市规则，公司将在今日投资者说明会后披露股票复牌提示公告，请各位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及复牌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2、投资者问：既然廊坊发展是廊坊国资的唯一上市平台，那为什么大股东的资产却迟迟不注入，还说什么增持，没有资产廊坊发展怎么新生？

回答：廊坊市国资委和廊坊控股一直非常支持廊坊发展的发展，廊坊发展在廊坊控股整个战略规划当中也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此次增持廊坊发展，是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坚信廊坊发展在京津冀一体化进程中优势会越来越明显。未来大股东将依法依规支持廊坊发展依托廊坊区域园区土地开发的综合优势，密切关注北京新机场临空经济区建设的辐射带动效应，深度参与，实现资源与资本的充分对接，在顺应协同发展中，实现各方共赢。

3、投资者问：既然廊坊发展是廊坊国资的唯一上市平台，那为什么大股东的资产却迟迟不注入，即使大股东的资产不优质，那整个廊坊国资下就没有优质资产了，你就增持再多它不还是一个壳子吗？

回答：感谢您的建议！廊坊发展作为廊坊唯一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市国资委也一直非常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热切期望廊坊发展做强做优做大，在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同时，推进廊坊市国企改革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发挥主力军作用，凡是对廊坊发展有利的事项，市国资委都全力支持，未来支持公司依法依规的开展各项工作。

4、投资者问：控股股东六个月后是否有再次重组廊坊发展的预期？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按照有关规定，廊坊发展已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来公司若筹划任何相关事宜时，将依据监管部门法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5、投资者问：请问大股东有什么资源来支持上市公司吗？支持的方向有哪些？

回答：廊坊控股目前控股、参股11家下属公司，面对京津冀一体化、新型城镇化以及北京新机场建设三大历史机遇，廊坊控股制定了以城市开发建设为主体，以园区运营和资本运作为两翼的战略发展规划。现阶段承担的主要项目包括：临空经济区、万庄生态新城、新兴产业示范区三大园区开发建设；光明片区改造、商业中心区改造、梦廊坊文化产业园、帝景天城住宅小区等十多各大型项目。廊坊发展在廊坊控股整个战略规划当中也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廊坊控股将全力支持上市公司依法依规地开展各项工作。

6、投资者问：你公司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中提到的各方具体指哪些单位？

回答：各方包括廊坊市国资委、控股股东廊坊控股、标的方天跃房地产、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7、投资者问：请问贵公司和恒大是否有过沟通？沟通内容是什么？

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收到恒大集团发来的《权益变动提示函》，自2016年4月11日至2016年4月12日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共计买入廊坊发展股份19028000股，占廊坊发展总股本的5.005%，成为公司股东。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与恒大集团尚不存在合作意向。

8、投资者问：那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后，公司有什么新的想法跟构想？

回答：公司及相关各方为此次重组做出了很多努力，是希望可以成功的，虽然最终终止了此次重组，但公司会在后面的工作中，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公司在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刊登后的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9、投资者问：可谓失民心者失天下无论什么因素终究是停盘三月重组失败的结果，我们更关心廊坊发展今后的动向让我们重拾信心。

回答：重组虽然终止，但公司的基本面没有发生不利变化，业绩是公司发展的最基础、最重要的支撑，公司将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巨大契机中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十三五规划中，河北定位于全国商贸物流重要基地、全国产业转型升级试验区、全国新型城镇化和城乡统筹示范区、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廊坊是京津冀城市群核心区的重要节点城市，致力于建成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先行区和示范区。公司将

依托“京津走廊”区位优势，坚持多元化的经营理念，构筑层次分明、合理布局的业务体系，拓宽盈利渠道与能力。

10、投资者问：您好！我想问下你们这三个月都做了什么？不太懂收购这么小的一个公司为什么需要这么久？

回答：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决定的，公司重组需要一个进程，包括申请停牌、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董事会审议、上报国资委等等。天跃房地产在2016年6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以现金方式从1千万增加至1亿元。另外，注册资本的多少，并不能代表其公司的实际资产规模。自重组停牌以来，公司、标的方均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组织中介机构就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并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

11、投资者问：请问公司在恒大地产举牌次日紧急停牌筹划重大事项，是基于万科事件的教训还是纯粹巧合？如果说是巧合，后续重组标的又为一家名不见经传的县城地产公司（一看就毫无诚意），紧接着就终止重组，明显为忽悠式重组，是不是对广大投资者太不负责任了，造成的损失不是一句敷衍的歉意就可以解决的。

回答：此次重组是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决定的。自重组停牌以来，公司与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各项工作均依法依规开展。公司及相关方为此次重组做出了很多努力，是希望可以成功的。虽然最终终止了此次重组，但公司会在后面的工作中，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未来若有优质资产，公司将不排除通过兼并重组、投资收购等方式进行产业布局，以提升公司实力。公司对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

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12、投资者问：集团对上市公司的资产注入是否有时间表？

回答：按照有关规定，廊坊发展已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来公司若筹划任何相关事宜时，将依据监管部门法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13、投资者问：你公司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中提到各中介机构具体是指哪些单位（须列明工商等登记的名称）？是否与这些中介机构签订过书面服务合同？是否已支付过服务费用？并详细列明已做的具体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请不要忽悠式回答！否则更怀疑你公司是忽悠式停牌。

回答：聘请的中介机构包括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审计机构中兴华、评估机构坤元资产、法律顾问锦天城。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均已签订协议，并已按协议支付部分服务费，其中与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的协议因交易方式与原计划有所变更而须重新签订，后因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达成交易而终止重组，截至目前与对方的协议尚未能签订，但相关其他费用已经支付。其他中介机构的协议因不受交易方式变更的影响，均已签订并按合同履行。因回答240个字的限制，关于重组期间的主要工作请查阅公司发布相关公告。

14、投资者问：公司是否会延续在房地产领域布局的战略，未来继续在房地产领域寻找并购标的？

回答：公司本次重组虽已终止，但未来若有优质资产，且估值合理，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不排除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

进行布局，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实力和公司整体价值。

15、投资者问：请问公司增持的5000万到5亿，其中5000万是本次增持的下限吗？5亿是上限吗？

回答：是的。

16、投资者问：请问廊坊发展收购上市公司这么长时间了，为什么一直没有注入实质性的资产？难道是不打算注入等待再次卖壳吗？

回答：廊坊发展是廊坊市国有资本实际控制的唯一上市公司，市国资委将全力支持廊坊发展做强做优做大，在推进廊坊市国企改革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发挥主力军作用。控股股东廊坊控股也会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

17、投资者问：管理层对股价的合理预期是多少？

回答：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是充满信心的，但是影响一家上市公司股价的因素很多，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